**版本号：ZCSP-渭南市-2025-00067、DLCG2025-01320250326002**

**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数据机房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067、DLCG2025-013**

**渭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3月26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渭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委托，拟对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数据机房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067、DLCG2025-013**

**二、项目名称：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数据机房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项目**

**三、磋商项目简介**

通过对信息系统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测和评估，发现系统中存在的漏洞，并进行整改，从而提高信息系统的安全性，保障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并在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2、信用信息：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磋商保证金：出具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4、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渭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地址： 渭南市站北街9号

邮编： 714000

联系人： 刘主任

联系电话： 0913-2368052

**代理机构：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渭南市临渭区乐天大街碧桂园翡翠公馆北门11栋商铺2层208号

邮编： 714000

联系人： 杨希

联系电话： 0913-2185335

**采购监督机构：渭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任丽珍

联系电话：0913-210000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429,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机房设备精密空调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渭南仓程路支行  银行账号：2605 0259 1910 0033 019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的有关规定标准，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渭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和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渭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渭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本项目磋商文件及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鼎力中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杨希

联系电话：0913-2185335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乐天大街碧桂园翡翠公馆北门11栋商铺2层208号

邮编：714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通过对信息系统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测和评估，发现系统中存在的漏洞，并进行整改，从而提高信息系统的安全性，保障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并在公安机关网安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429,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429,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数据机房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 | 1.00 | 1,429,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是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渭南市生态环境局数据机房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要求名称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网络安全-下一代防火墙系统（互联网及电子政务外网边界）（2套） | 1、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等路由协议，支持NAT，支持一对一、多对一、多对多等多种形式的NAT，并且NAT地址池支持动态探测和可用地址分配； 2、支持IPsec VPN隧道自动建立，无需流量触发； 3、具备入侵防御功能，支持超过18000条以上特征的攻击检测和防御，入侵防御支持输出日志，支持中文日志，支持邮件的方式发送日志； 4、具备WEB应用防护功能，基于 HTTP 和 HTTPS 为 Web 应用防护流量，可以检测、验证客户端请求，阻断非法请求，有效防护各类网站，支持至少 4000 种独立Web特征的攻击检测及防御特征库 ； 5、支持负载均衡，支持DNS透明代理功能，可基于负载均衡算法代理内网用户进行DNS请求转发，避免单运营商DNS解析出现单一链路流量过载，平衡多条运营商线路的带宽利用率。 6、提供系统建设所需接口服务，接口满足吞吐至少6.2G，并发连接≥180万，每秒新建连接≥6万，IPSEC VPN吞吐≥160M，IPSEC VPN隧道数≥2000，SSL VPN吞吐≥500M，SSL VPN并发用户数≥1000 ； |
|  | 2 | 网络安全-入侵检测与防御系统（互联网及电子政务外网边界）（1套） | 1、系统定义超过3000+条主流攻击规则，包含但不限于代码执行、信息泄露、暴力猜接、拒绝服务、缓冲区溢出、SQL注入、跨站脚本、扫描探测、事件监控、间谍软件、广告软件、木马后门等攻击类别； 2、异常报文检测支持：Teardrop、Land、WinNuke、fraggle、Smurf、IP spoof、TCP Flag、Jolt2；异常流量检测支持：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HTTP Flood、DNS Request Flood、DNS Reply Flood； 3、提供提供满足业务所需内存管理服务，提供系统建设所需接口服务,接口满足吞吐至少6个千兆电口（含1个管理口）,4个千兆光口插槽,1个CONSOLE口,整机吞吐率≥10Gbps,IDS吞吐率≥3Gbps； |
| ▲ | 3 | 网络安全-上网行为审计系统（互联网边界）（1套） | 1、支持7元组的链路负载均衡策略，负载均衡服务接口支持服务接口和服务接口组，支持基于域名进行链路负载，负载算法包括但不少于优先级和权重，负载均衡服务接口支持pppoe、dhcp、tunnel、物理服务接口等三层服务接口; 2、支持基于DNS前置技术实现在DNS解析阶段针对http和https域名进行过滤，防止https域名过滤逃逸情况； ▲3、支持在设备旁路部署时针对违规上网行为进行阻断过滤； 4、支持用户MAC感知，当用户MAC地址变更后，要求重新认证，避免冒名认证现象；支持伪Portal抑制技术，支持通过http302重定向或html-refresh方式抑制非正常的http或https的页面请求，从而保障系统稳定高效运行；支持基于https协议推送认证页面; 5、支持自动收集终端计算机支持硬件型号、性能、品牌、出厂时间等信息，采集采集CPU内核、线程、名称、封装、工艺、规格、系列、扩展系列、型号、扩展型号、步进、修订号、指令、虚拟化、超线程、风扇速度、总线速度等信息； 6、支持发现终端违规外联行为，安装agent后可实现外联后断网、锁屏等功能。； 7、提供系统建设所需接口服务,其中包含至少1个串口服务、2个USB接口服务、16个千兆电接口服务、4个千兆光拓展槽和4个万兆光拓展槽服务，系统提供所需拓展位，带宽性能≥400M; 应用层满足吞吐至少600M，网络层满足吞吐至少1.2G， 最大并发连接数≥30W，提供满足业务所需内存管理服务； |
|  | 4 | 网络安全-堡垒防护系统（1套） | 1、支持管理员首页展示运维用户数量、权限组、资产、计划任务、策略数量功能模块，并支持一键跳转至各模块对应功能页面； 2、支持管理员首页拓扑图展示，包括运维用户、资产、资产组，并实时监测运维用户与被运维资产之间的运维关系；支持展示运维用户名称、运维方式、上次登录时间，展示资产名称、资产IP、资产类型、上次登录时间等信息； 3、支持运维用户首页展示我的资产、账号有效期、密码有效期、运维工具下载等信息展示，支持展示最近5/10次运维记录； 4、运维人员输入账号密码成功单点登录后，系统将自动上收账号到对应资产的账号列表。便于借助拥有资产登录权限的运维人员将资源账户进行上收； 5、支持web登录时，运维界面添加水印功能，防止敏感信息通过截图拍照泄漏； 6、系统承载设备至少需要提供2个千兆电口，2T硬盘，50点授权； |
|  | 5 | 网络安全-WEB应用防火墙系统（1套） | 1、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等路由协议，并支持NAT功能，支持一对一、多对一、多对多等多种形式的NAT，NAT地址池支持动态探测和可用地址分配； 2、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能够基于源/目的安全域、源IP/MAC地址、目的IP地址、地区、服务、时间、用户/用户组、应用层协议、五元组、内容安全（IPS、数据过滤、文件过滤、AV、URL过滤和APT防御等）统一界面进行安全策略配置； 3、支持为Web应用提供基于 HTTP 和 HTTPS 的流量防护。对来自Web应用程序客户端的各类请求进行内容检测和验证，确保其安全性与合法性，对非法的请求予以实时阻断，从而对各类网站进行有效防护； 4、默认含SQL注入、XSS、CSRF等WEB攻击防护功能、URL访问控制功能、防盗链功能、WEB漏洞扫描功能、DDoS攻击防护功能、网页防篡改功能、服务器负载均衡功能、报表分析及告警功能； 5、支持HTTPS加密流量的安全检测，支持TCP代理和SSL代理，且代理策略中可同时配置多类过滤条件，具体包括：源安全域、目的安全域、源地址、目的地址、用户和服务。一类过滤条件可以配置多个匹配项； 6、能够防范DoS/DDoS攻击：Land、Smurf、Fraggle、Ping of Death、Tear Drop、IP Spoofing、IP分片报文、ARP欺骗、ARP主动反向查询、TCP报文标志位不合法、超大ICMP报文、地址扫描、端口扫描等攻击防范，还包括针对SYN Flood、UPD Flood、ICMP Flood、DNS Flood、HTTP Flood、HTTPS Flood、SIP Flood等常见DDoS攻击的检测防御；； 7、系统承载设备性能至少提供系统建设所需接口服务，其中至少包括6个千兆电（含1个管理口、1个HA口，1对Bypass口）和2个拓展槽，应用层满足吞吐至少500M，网络层满足吞吐至少3.5G，并发连接≥90万，新建连接≥4400； |
|  | 6 | 网络安全-日志审计系统（1套） | 1、具备日志检索功能：支持全文检索，输入关键字从海量日志中获取匹配或部分匹配的日志；支持查询条件分组，通过树形导航展示和配置查询分组，查询分组内支持单条件和多条件组合逻辑查询，逐层递近查询； 2、具备日志解析功能：内置1400种日志解析规则，支持7大类百种常见设备日志范化规则，支持自定义配置范化规则，可满足常见应用场景的日志解析需求； 3、内置100+关联分析模型，包含恶意文件、暴力破解、拒绝服务、资源不足、网络异常、端口扫描、工业协议规约异常、无流量、异常流量、设备状态异常等，将收集到的单点设备日志和告警根据规则进行关联分析，有效降低告警数量，提高告警准确性； 4、支持事件审计：支持包括CPU、内存、磁盘审计、密码审计、登录审计、远程访问审计等的不少于15种主机类事件审计；支持不少于包括SNMP登录、HTTP登录、故障审计、设备状态审计等的8种网络类事件审计，支持不少于10种包括攻击流量审计、AV病毒审计告警、DOS攻击审计、异常报文审计等的安全类审计； 5、日志处理能力≥10000EPS，系统提供≥50个日志源授权； |
|  | 7 | 网络安全-数据库审计系统（1套） | 1、兼容性要求：支持Oracle、Mysql、MSSQL（SQL Server）、Sybase、DB2、达梦、人大金仓、神州通用、Informix、PostGreSql、Gbase（南大通用）、Hive、MongoDB、Redis、TeraData、 Kafka、Cache、ES、HANA等主流数据库;支持OCI/JDBC/OLEDB/ODBC等常见协议； 2、默认内置防护策略功能：支持内置高风险规则，防范维护人员执行no where 删除、truncate table等合法的授权的高危操作检测； 3、日志查询与告警功能：支持Oracle变量绑定、双向审计；支持对数据库SQL操作语句的细粒度审计，可以分析出每条语句的操作方式、表名、详细操作内容、操作成功/失败、变量值等字段信息；对返回值行列结果全解析和全记录； 4、操作系统探针功能：支持多探针（Agent），自动部署、统一配置、集中管理及监控； 5、支持上下级级联方式部署，告警信息可自动推送到上级设备； 6、支持对数据库SQL操作语句的细粒度审计，可以分析出每条语句的操作方式、表名、详细操作内容、操作成功/失败、变量值等字段信息； 7、系统承载设备至少需要提供系统建设所需接口服务；接口满足吞吐至少200Mbps 满足可审计流量至少40Mbps，峰值 SQL处理能力满足至少2000条/s 日处理能力满足至少500万条； |
| ▲ | 8 | 网络安全-APT高级威胁分析系统（1套） | 1、具备监控功能，支持重保实时威胁监控大屏，主要用于重点保障期间，对攻击者发起的外部攻击行为，包括攻击趋势、攻击方法、攻击目标进行实时监测呈现，以协助安全运维人员更加准确、高效地制定防护策略，落实安全保障措施； ▲2、支持威胁态势感知，支持网络威胁态势感知分析，包括外部威胁：扫描探测、口令猜测、风险访问等；外连威胁：扫描探测、CnC回连、隐蔽通道、恶意程序活动等；内部互联威胁：扫描探测、口令猜测、风险访问、内部攻击等；支持网络态势感知大屏展现模式，包括网络实时攻击、违规外连、横向威胁、重保实时监控、综合安全监控共计5块大屏）； 3、支持异常连接检测，支持基于AI的ICMP、DNS等协议隐蔽通道数据夹带检测；支持异常电子邮件行为检测；支持异常web访问行为检测；支持远程控制行为检测；支持异常文件传输行为检测；支持基于AI的恶意加密流量通讯检测，在不解密的条件下，采用AI算法识别加密流量中的恶意通讯；支持基于AI的DGA（动态生成域名）回连检测； 4、具备协议解析能力，支持HTTPS数据解码和元数据分析：分析TLS协议证书、服务器、网站、URL、状态码等信息；支持物联网协议数据解码和元数据分析：分析MQTT相关信息，支持5G数据解码和元数据分析：分析GPT相关信息； 5、具备回溯分析能力，支持HTTPS网站标题、URL等字段审计；支持以图形方式展现网站浏览排行、访问异常分布、网络协议类型分布、南北向及横向互联关系、DNS解析情况；支持全流量的网络会话存储及检索查询；支持数据包留存吞吐展示； 6、支持攻击检测，支持恶意代码检测、数据库攻击检测、AD域控安全检测、邮件攻击检测、控件攻击检测、WEB服务器攻击、WEB客户端攻击、WEB应用攻击、网页爬虫检测、邮件钓鱼检测、ARP地址欺骗检测等、支持漏洞利用规则特征库数量6700+条、Web攻击检测规则数量8000+条； 7、支持未知威胁分析（沙箱），支持动态沙箱分析能力：支持联动沙箱对未知漏洞利用代码和恶意程序进行动态分析；沙箱具备扩展能力，根据实际需要动态调整沙箱数量；支持动态执行还原文件，文件行为分析，包括注册表、进程、网络、释放恶意文件等行为，支持提取攻击的完整样本，并提供样本的下载能力；支持系统敏感操作、系统环境探测、反检测行为、反调试行为、木马回连、远控木马、网络通讯、勒索软件、恶意软件行为等文件恶意行为检测； 8、系统承载设备至少需要提供系统建设所需接口服务，最大并发连接数≥50W，综合威胁检测能力≥1Gbps； |
|  | 9 | 网络安全-交换机（用于 安全管理区新增设备互联）（1套） | 1、交换容量≥598Gbps/5.98Tbps，包转发率≥148Mpps/256Mpps，≥48个千兆自适应电口，≥4个万兆/千兆自适应光口； 2、支持IPv4/IPv6双栈协议、静态路由、RIP/OSPF动态路由、VRRP虚拟路由、VLAN/GVRP/PVLAN/QinQ、STP/RSTP/MSTP、EAPS/ERPS、ARP代理、LADP、LLDP、QoS、IGMP Snooping、DHCP Snooping、静态/LACP方式链路聚合、端口镜像等二/三层功能，支持虚拟化集群交换技术，支持基于二/三/四层ACL流识别与过滤安全机制，支持IP+MAC+VLAN+端口绑定防地址欺骗攻击，支持Web/CLI/SNMP管理。 |
| ▲ | 10 | 网络安全-杀毒软件（400套） | 1、配套杀毒软件管理平台1台，400个PC客户端防病毒功能授权,含3年升级许可。 ▲2、支持实时监测进程对文件数据的读写行为，计算读写数据的熵值变化，结合读写文件数量、文件遍历、文件篡改等行为，精准识别勒索病毒； 3、支持主流操作系统； 4、支持基因识别、虚拟沙盒等引擎，可以精准查杀勒索、木马、蠕虫等各类病毒；提供病毒 防御、系统防御以及网络防御等主动防御功能。； ▲5、支持主机安全检测生成等保标准报告，报告应覆盖基础信息、主动防御列表、安全基线、网络状态、网络链接、漏洞信息列表、监听端口、共享目录列表、自启动列表、运行服务、程序列表、运行进程、终端账户、分区状态列表、硬件信息等不少于15类主机信息检测； 6、支持手动添加出站及入站规则，支持定义规则名称、程序路径、协议类型、本地端口、远端端口、本地IP、远端IP以及允许或阻止策略； |
|  | 11 | 网络安全-交换机（1套） | 1、交换容量≥598Gbps/5.98Tbps，包转发率≥148Mpps/256Mpps，≥48个千兆自适应电口，≥4个万兆/千兆自适应光口； 2、支持IPv4/IPv6双栈协议、静态路由、RIP/OSPF动态路由、VRRP虚拟路由、VLAN/GVRP/PVLAN/QinQ、STP/RSTP/MSTP、EAPS/ERPS、ARP代理、LADP、LLDP、QoS、IGMP Snooping、DHCP Snooping、静态/LACP方式链路聚合、端口镜像等二/三层功能，支持虚拟化集群交换技术，支持基于二/三/四层ACL流识别与过滤安全机制，支持IP+MAC+VLAN+端口绑定防地址欺骗攻击，支持Web/CLI/SNMP管理。 |
| ▲ | 12 | 网络安全-数据备份与恢复系统（1套） | 1、部署形式：采用软硬件一体的一体机方式部署 2、硬件配置：标准机架式服务器，采用高性能X86处理器，CPU ≥1颗,主频≥3.1GHz，内存≥48GB；配置≥2 块 240GB SSD系统盘，配置≥3块8TB SATA 硬盘；配置RAID卡；电源配置≥2 个；网络服务接口配置≥2个千兆电口. 3、统一管理：支持统一灾备管理和扩展性, 必须具备支持其他灾备场景的扩展能力, 包括高可用、数据库容灾、对象存储同步、实时备份、定时备份、大屏监控等模块，均可统一在一个管理控制台界面进行管理使用等，避免重复建设。 4、软件功能配置：配置≥50节点的不限容量的永久定时备份许可；备份软件支持各类物理机、虚拟机、云主机的各类应用与数据的备份与恢复，支持重复数据删除，远程复制等功能 5、▲数据持续保护：支持CDP 连续数据保护功能，基于主机操作系统文件系统字节级实时数据复技术，支持实时复制文件、数据库和整机到目标端或者一体机内部; 数据复制的颗粒度可达0.000001秒，满足关键业务系统数据的实时保护，提供即时恢复和快照恢复，灾备机指定目录或文件进行原机恢复或异机恢复。 6、▲数据库备份：支持Oracle/MySQL/SQLServer/DB2/Informix等主流数据库的备份和恢复；支持 0racle单机以及 RAC 的备份和恢复。 7、备份策略：支持完全备份、增量备份、差异备份等备份方式。支持基于日期、时间的备份策略。 8、资源管理：提供对所有生产机资源情况的监控功能，并能够在同一界面查看节点CPU、内存、网络、磁盘等相关状态。 9、管理要求：基于web的简体中文界面、全图形化操作；具备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普通用户等多种权限角色，可自定义角色和功能模块授权。 |
|  | 13 | 网络安全-资产脆弱性扫描系统（1套） | 1、系统应能提供4大独立扫描模块，包含系统扫描、Web扫描、数据库扫描、弱口令扫描，每个模块具备各自的配置项，可灵活修改每个模块的配置参数以满足不同场景下的扫描需求。 2、资产管理中的网络资产资产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虚拟化平台、中间件、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支持新增、导入资产，资产列表可以展示操作系统、端口数、严重漏洞数、高危漏洞数、中危漏洞数等; 3、系统漏洞库数大于260000条，支持通过多种维度对漏洞进行检索，包括：CVE ID、BUGTRAQ ID、CNCVEID、CNVD ID、CNNVD ID、MS 编号、风险等级、漏洞名称、是否使用危险插件、漏洞发布日期等信息。 4、支持主流移动应用静态扫描；支持获取APP相关信息：包括应用名称、版本信息、文件大小、文件md5、第三方sdk数量等； 5、支持报表形式对扫描结果进行分析，可以预定义、自定义和多角度多层次的分析扫描结果，结果报告的导出等。提供完善的漏洞名称、漏洞编号、漏洞描述、漏洞位置、危险等级、漏洞修复建议、修复建议等； 6、支持漏洞分析大屏展示，通过大屏展示各类漏洞地理分布情况，包括资产统计、漏洞统计、端口暴漏面分步、风险资产等 |
| ▲ | 14 | 网络安全-移动介质安检站（1套） | 1、支持Windows 32/64位可执行文件以及压缩或混淆为AsPack，UPX，FSG，Petite，PeSpin，NsPack，wwpack32，MEW，Upack，Y0da Cryptor格式的文件查杀；支持Linux 32/64位ELF文件病毒查杀，支持HTML、TNEF（winmail.data）、RTF、PDF、CryptFF和ScrEnc加密文件的病毒查杀；  ▲2、移动介质接入设备后，无需人工干预，自动开启病毒查杀；支持双病毒引擎交叉对普通U盘、安全U盘、移动硬盘进行病毒查杀；支持普通U盘、安全U盘、移动硬盘接入后病毒自动检查，病毒查杀后杀毒标志的自动生成和查看； 3、支持病毒库升级，病毒库升级方式支持物联网、局域网自建服务器、升级文件导入，提供管理员、安全员、审计员功能，审计员可查看病毒查杀日志； 4、硬件要求： 独立加固式一体机，内存≥16GB，存储≥512GB SSD；电容触摸屏≥19寸，液晶显示屏≥19寸，至少配置4个USB type A 3.0服务接口，2个USB type C服务接口，后面板配备安全金属锁具，防暴力拆解，配备整机电源开关，可一键通断电，配置开机键。 |
|  | 15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动环综合管 理平台（1套） | 本系统预计实现功能包括大屏展示、首页统计、2.5D全景导航、运维管理、系统权限管理、警报管理等功能为一体的系统。实现对环境（温湿度）、视频、UPS、空调、漏水、红外、烟感、市电等设备进行集中监控和管理。 1、可以进行未处理警报、待办任务、未读消息、管理设备的信息统计，显示近七天警告概况统计的曲线图，实现告警信息处理情况的统计、PUE实时信息显示与PUE走势分析、设备警告信息的详细列表显示。 2、具备大屏展示，可以进行近七天告警信息统计分析，显示当前各个设备的状态、系统运行天数、近七天PUE数据，展示配电监测、UPS监测、精密空调、温湿度部分数据和运行状态。 3、可以进行用户的添加/修改/删除/密码重置/部门配置/短信测试/语音测试操作。可以添加/修改/删除管理员，对不同的管理员通过勾选对应的菜单，分配不同的菜单权限，以及对不同用户的权限进行分配。 4、现业务设备与基础设备的解耦设计，支持用户自定义分组和自定义设备名称等。警报方案管理实现用户自定义警报规则，支持多种设备、多种情况组合触发，避免冗余警告，支持警报配置时间内未处理自动上报，支持用户自定义通知方式：短信、邮件、语音、站内信、微信公众号。支持警告统计导出和快速定位功能。系统管理包括用户管理、部门管理、权限管理、定时任务管理等保证系统安全。 |
| ▲ | 16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一体化监控 服务器（1套） | 技术参数： 1、优先采用国产处理器，技术自主可控； 2、至少6路光电隔离串口，其中至少包含5路RS485,1路RS232，3路USB服务接口，4路DI，4路DO开关量服务接口。 功能参数： 1、优先采用国产处理器； 2、采用boa作为内置WEB服务器，系统内置数据库，可以实现本地存储。5、本地协议解析：可将不同协议类型的设备数据分别解析，采用统一的协议上传至后台管理端； 3、配置文件自动同步：当设备的配置信息发送更改后，再次接入管理平台时，将自动将新的配置文件上传至管理平台。 4、配置文件导出/导入：设备配置文件可以导出，并在另一台设备导入，方便配置相同的设备之间的复制和设备的替换。 5、内置WEB管理：通过内置的WEB服务器管理配置网关，例如终端设备的添加，协议的添加，数据到导出/导入，设备的重启等待。 6、 多平台连接：设备应支持5个平台的连接，可同时向5个管理平台发送数据，做到一机多用，防止一个平台瘫痪造成损失。 ▲7、远程升级：设备支持后台远程升级，支持后台升级程序，方便集中批量管理； 8、运行状态监测：实时将本机的运行状态上传至管理后台，便于后台集中监控运行信息。确保第一时间发现故障，解决故障。 9、支持协议：Modbus，SNMP，电总协议，其它非标准协议，各种自定义协议。 |
|  | 17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短信/语音二合一模块（1套） | 内置于主机的扩展模块，4G全网通制式，短信/语音告警，SIM卡用户自配。 |
|  | 18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声光报警器（1套） | 标准电压：12VDC 标准电流：230-310mA 声压指数：≥110dB/300mm 闪动频次：150次/分钟 |
|  | 19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漏水检测监控模块（2套） | 带485智能端口，并支持干节点输出，输出形式常开常闭可选、12VDC电源、带指示灯告警，，包含双极检测探头，短路时阻抗<50Ω，负载电压＜60V，负载电流＜30mA；静态电流：<30mA；告警电流：<65mA； 工作环境：-10 ~ 55°C，10~98%RH； 安装方式：支持轨道安装 |
|  | 20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漏水检测线缆（2套） | 不少于5米不定位漏水检测线缆与漏水监测仪配套使用 |
|  | 21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智能温湿度传感器（4套） | 工作电压范围：（10V～15VDC）； 温度测量：温度范围属于-20℃～70℃或 -4℉～176℉，温度误差<±0.3℃，在25℃时测试； 湿度测量: 湿度范围0～100%RH, 湿度误差<±3%RH， 在25℃、60%RH时测试; 物理服务接口：支持RS485，传输距离大于等于1200米； 通信协议：支持MODBUS-RTU; 波特率包含：2400, 4800, 9600可选择； 材料要求：阻燃ABS塑料； |
|  | 22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门禁接入（4套） | 对门禁通信协议软件（串口协议）进行转换，支持对接现有门禁一体机，无需安装插件，实现开门记录采集、远程开门等功能； |
|  | 23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市电监控接入（1套） | 对配电通信协议软件（串口协议）进行转换(需提供原厂及对应该型号设备的通讯协议)，实时监测配电柜上电量仪相电压、线电压、电流、频率、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功率因数、电能、历史数据导出等 |
|  | 24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UPS监控接入（1套） | 对UPS通信协议软件（串口协议）进行转换(需提供UPS原厂及对应该型号设备的通讯协议)，实时监测UPS输入电压、输出电压、输入频率、输出频率、负载百分比、电池电压、电池容量、故障报警、历史数据导出等 |
|  | 25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空调监控接入（1套） | 对精密空调通信协议软件（串口协议）进行转换(需提供精密空调厂家及对应该型号设备的提供通讯协议)，实时监测精密空调状态、回风温度、回风湿度、设定温度、设定湿度、历史报表导出等 |
|  | 26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视频接入（1套） | 可通过摄像机/硬盘录像机IP地址接入 |
|  | 27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消防接入（1套） | / |
|  | 28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安装配件（1套） | / |
|  | 29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辅材（1套） | / |
|  | 30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1套） | 屏幕参数：至少4.3英寸LCD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9：16，屏幕分辨率≥272\*480； 摄像头参数：宽动态≥200万双目摄像头； 认证方式：支持人脸、刷卡（IC卡、手机NFC卡、CPU卡（含加密内容）、身份证卡序列号）、密码； 人脸验证：可采用深度学习算法，人脸比对速度≤0.2s，人脸验证准确率≥99%； 存储容量要求：本地支持5000 人脸库、10000 张卡、15 万条事件记录； 硬件服务接口：支持LAN、RS485、Wiegand(支持双向)、USB、电锁、门磁、开门按钮； 通信方式及网络协议：支持有线网络； 支持使用环境：室内、室外环境； 安装方式：支持壁挂安装； 工作电压：支持DC 12V/2A； |
|  | 31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电磁锁（单门）（1套） | 铝外壳采用高强度合金材料，阳极硬化处理； 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30kg±10%； 断电开锁，满足消防要求； 指示灯：磁力锁有电就点亮红色，无电就熄灭(不体现锁状态) 工作电压：支持12V/470mA 或 24V/235mA，可自行设定工作电压，出厂默认为DC12V； 防残磁设计，选用防磨损材料； 磁力锁无机械故障，支持完全采用电磁吸力工作； |
|  | 32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电磁锁L型支架（1套） | 选用材料要求：高强铝合金，表面喷砂 外壳处理要求：阳极硬化电镀处理 可适用门型：木门、金属门 开门方式：支持90度内开式门 |
|  | 33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出门按钮（1套） | 结构：支持塑料面板； 性能：最大耐电流1.25A，电压250V； 输出：常开； 类型：可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 |
|  | 34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闭门器（1套） | / |
|  | 35 |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服务-锁电源（1套） | 支持输入电压：100-240VAC； 支持输出电压：12VDC； 支持输出电流：4.17A； 支持输出功率：50W； 纹波与噪声：< 150mVpp； 支持电压调整范围：11-14Vdc； 工作温度：-10℃-+70℃； 工作湿度：＜95%； |
|  | 36 | 消防感知系统-消防控制系统（1套） | 控制器模式5013 |
|  | 37 | 消防感知系统-点型烟雾探测系统（140KG） | 药剂，不含钢瓶 |
|  | 38 | 消防感知系统-钢瓶(1套) | 要求：150公斤钢瓶 |
|  | 39 | 消防感知系统-点型烟雾探测系统（2套） | 点型烟感 |
|  | 40 | 消防感知系统-点型感温探测系统（2套） | / |
|  | 41 | 消防感知系统-声光报警器（2套） | / |
|  | 42 | 消防感知系统-放气勿入指示灯（1套） | / |
|  | 43 | 消防感知系统-手动紧急启停按钮（2套） | / |
|  | 44 | 消防感知系统-备用电池（2套） | 12V4Ah |
|  | 45 | 基础环境提升服务区-机房设备精密空调（1套） | 机房空调主要技术参数要求，要求制冷量12.3kW，显冷量要求11.5kW，风量≥3500m³/h，加热量≥3kW，加湿≥3kg/h，上送风。温度精度要求：17℃-28℃±1℃，湿度精度要求：40%-60%±5%，可支持温湿度波动超限发出报警信号；★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
| ▲ | 46 | 基础环境提升服务区-智慧电源控制系统（1套） | 1、短路保护：每路输出配有液压电磁式20A断路器，断路器可提供过载，短路保护。 2、一键开关：单台设备12路输出一键式顺序、逆序开关，也可以每路独立开关； 3、并机运行：多台设备可以组网运行，对所有组网设备一键开关，可以保存当前所有开关状态作为场景，可保存多个场景，支持开关状态一键恢复； 4、顺序开关：可以自定义选择任意输出通道为其自定义开关顺序，实现一键式自定义顺序开关； 5、定时控制：可以自定义选择输出通道定时开启或关闭，可单次运行，也可以循环运行； 6、参数监测：每路输出通道都具有电流，电压，功率，温度，开关状态，运行时长与三项平衡监测多种异常情况报警； 7、报警管理：报警原因自动上传报警日志至云端，可在手机或电脑上远程实时监控； ▲8、电气设置：可以设置输入电压过压和欠压阈值，可以为每路输出单独设置电流、功率、温度断电阈值，超出范围报警，能够识别出没有正常工作的设备，也可以选择是否断开输出电源； 9、安全设置：设备可开启和关闭远程操作功能，放置因远端误操作造成的安全隐患； 10、显示：2.8寸触摸显示屏，可以显示设备状态，日期时间，通道开启状态，每一路漏电、过压，过载等告警状态，可以操控设备。自带屏幕锁，防止误触，可调节屏幕亮度，适应多种光照条件； 11、对接中控：设备有凤凰端子，可以通过RS485向设备发送通讯协议控制设备通道开关； ▲12、联网控制：设备具有RJ45接口，接入外网可自动分配IP接入云平台，联网后，可由手机和平板APP控制，操作简便，设备支持网络升级服务； 13、其他功能：手机和平板APP支持在具有移动网络或宽带网络的任何地点使用，可实现以上一键开关、并机运行、顺序开关、场景保存、参数监测、报警管理。 |
|  | 47 | 基础环境提升服务区-不锈钢防火门（1套） | 机房专用不锈钢子母门，约205cm\*105cm |
|  | 48 | 基础环境提升服务区-封窗辅材（1套） | 封窗尺寸面积约175cm\*165cm\*3 |
|  | 49 | 基础环境提升服务区-机房工程（线路梳理，视频会议服务器搬迁）（1套） | 机房原有17个机柜线路梳理，其中3个机柜服务器的搬迁。 |
|  | 50 | 基础环境提升服务区-网络半球摄像头（2套） | 200万像素，半球形红外摄像头 |
|  | 51 | 等保测评 | 生态环境局11个系统等保测评（其中，等保三级测评\*10套，等保二级测评\*1套）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安全建设目标 1.1参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结合机房数据重要性、业务影响范围，确定等级。关键业务系统中断超12小时严重影响区域环境监管，涉及海量敏感环境数据存储处理，契合高等级安全要求。 1.2 达成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标准合规要求，通过权威测评机构测评验收，确保机房信息系统在物理、网络、主机、应用、数据及管理层面安全可控。 1.3梳理现有安全措施对标等保2.0三级要求，差距集中于入侵检测深度、数据加密完整性、安全审计精细化等方面，如现有入侵检测无法有效识别新型应用层攻击，审计日志缺乏实时关联分析能力。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60日历天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渭南市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质量标准：供应商相关工作及配套服务必须保证科学、准确、符合本项目采购要求。 2、系统业务功能建设模块要求完整、设计合理、科学。 3、本项目由采购人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内容全部完成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3.4其他要求**

/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1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2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1.4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提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1.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信用信息 |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磋商保证金 | 出具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2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 响应文件封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df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报价表 商务应答表.docx 响应函 服务方案.docx |
| 3 | 磋商响应有效期 | 磋商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 响应函 |
| 4 | 磋商报价 | 供应商磋商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 标的清单 报价表 报价明细表.docx |
| 5 | 服务期 | 服务期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 | 商务应答表.docx |
| 6 | 合同条款 |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商务应答表.docx |
| 7 | 质量标准 | 质量标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商务应答表.docx |
| 8 | 磋商响应内容 |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

**6.3.3磋商**

一、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80.0000分  报价得分2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指标和配置 | 根据所提供的证明材料，配置和功能、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10分；带▲符号的技术参数为主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要求提供佐证材料（不局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官网截图等）以证明参数的技术响应性，投标人自负因佐证材料不全而造成技术参数响应负偏离的后果。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docx |
| 技术资料 | 所投产品有详细的使用说明介绍，技术指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及用户实际使用需求且技术资料齐全，按其响应程度计0-3分。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对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的理解 | 1.对建设背景、建设目标等方面阐述。根据其所提供方案的内容全面性、准确性，以及对用户需求理解程度、满足用户实际需要，与项目实际契合度等，综合评比，按其响应程度计0-2分。 2.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理解准确，分析内容完整、分析透彻、理解认知度高，能提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并给出相应解决方案，得0-2分。 | 4.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实施方案 | 实施方案（内容不限于：①技术服务方案②工作流程及内容③组织管理方案④关键技术问题认识；⑤安全实施保障方案；⑥包装运输方案；⑦设备检测、安装方案及系统试运行方案；⑧项目风险管理；⑨应急预案；⑩履约验收等）每包含上述一项内容，得1分，满分10分。 针对前款内容，投标人提供了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0-3分。 | 1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 | 根据采购需求拟定的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工作计划合理、时间节点明确、保障措施科学，按其响应程度计0-3分。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故障响应方案 | 提供故障响应方案。（内容不限于①故障识别和报告机制②故障分析和定位③故障恢复（含具体的故障恢复响应时间）④沟通反馈机制等）每包含上述一项内容，得2分，满分8分。 针对前款内容，投标人提供了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0-3分。 | 11.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人员组成 | 针对项目成员组成情况，包括团队成员姓名、年龄、学历、职务或职称、项目中担任的角色等。提供主要实施人员毕业证书、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复印件，计0-5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提供证书复印件，计3分。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方案。（内容不限于①质量控制目标②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等）每包含上述一项内容，得2分，满分4分。 针对前款内容，投标人提供了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0-3分。 | 7.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培训方案 | 培训方案应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时间、地点、人员等。按其响应程度计0-3分。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售后服务承诺 | 针对本项目提供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故障响应方案。（内容不限于①售后服务能力及承诺；②售后服务响应流程及机制；③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④后续服务保障措施；⑤安全服务解决方案等。）每包含上述一项内容，得1分，满分5分。 针对前款内容，投标人提供了详细、合理、科学可行的方案，方案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有针对性，得0-3分。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业绩 | 提供2022年1月1日起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如提供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2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5.0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df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